新乡市农业农村局

新农字〔2023〕50号 签发人：张文亮

 办理结果：A

对市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

第378号提案的答复

**李森**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 **推动我市农业装备产业发展**”的提案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随着国家对农业信息化特别是智慧农业的重视程度不断加大，相继出台了一系列扶持政策和措施，引导、鼓励、支持智慧农业的发展。我市按照中央、省农业农村工作会议安排部署，加大宣传引导力度，营造发展智慧农业浓厚氛围，积极争取项目资金，吸引社会资本投资建设智慧农业。目前全市智慧农业发展仅处于发展阶段，主要体现在高标准农田示范区、部分日光温室、规模化畜牧养殖场、植保无人机以及水肥一体化等领域。智慧农业在设施农业中的应用主要体现在水肥一体化技术，将配兑成的肥液与灌溉水一起，通过可控管道系统水肥相融后，形成滴灌、喷灌，均匀、定时、定量浸润作物根系发育生长区域。2020年获嘉县、平原示范区分别申报《旱作节水农业技术推广项目》，共获得670万元的资金支持。通过开展旱作节水农业新技术、新产品、新模式试验示范、集中示范展示，强化宣传培训，辐射带动旱作节水技术推广组织开展墒情监测，应用现代化手段完善墒情监测网络体系，提升监测效率，为指导农民适墒播种、抗旱保墒、高效节水灌溉提供科学依据。截止目前，全市滴灌面积44520亩次（粮食作物16000亩），喷灌面积191500亩（粮食作物153700），微喷面积17400亩（粮食作物3500亩）。

一、推进设施蔬菜的主要做法

（一）加强指导引导，促进健康发展。近年来，我市蔬菜生产以“稳定蔬菜生产面积，扩大设施蔬菜生产面积”为指导，坚持扩大设施蔬菜种植面积，同时对现有设施蔬菜生产园区进行改造升级，在牧野区、延津县小潭乡、原阳县路寨乡等传统塑料大棚设施蔬菜生产园区，推广新型棚室建设模式和技术，引导菜农改造原有生产设施，提高设施生产能力。积极指导新建园区开展标准化设施园区建设，推广“水肥一体化”和“两减一增”关键技术，促进农业增效，农民增收。

（二）整合项目资金，建设示范样板。在设施蔬菜发展过程中，原阳县整合各类项目近4000万元，在全县蔬菜生产集中区域建设高标准设施蔬菜生产园区10处，新建园区集生产、示范、科教等多功能于一体，带动周边设施蔬菜生产的近一步发展。近两年，全市新建高标准设施蔬菜园区20多处，设施蔬菜生产技术水平有了较大的提升。

（三）推广工厂化育苗，提升设施蔬菜集约化水平。我市设施蔬菜发展中，坚持推广集约化育苗技术，先后建设集区化育苗基础3个，年育苗能力200万株，全市设施蔬菜集约化育苗水平有了进一步的提升。

二、推进高标准农田示范区的主要做法

**一是坚持高站位推动。**新乡市委、市政府高度重视高标准农田示范区建设工作，自项目开工以来，市委书记、市长多次专题研究并实地调研观摩，要求各县（区）提高政治站位，将高标准农田示范区建设作为“一把手”工程去抓，切实解决工作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。5个县（区）强化工作措施，以满弦开工、尽锐出战的工作作风，全力推进高标准农田示范区建设。

**二是坚持高水平设计**。按照《河南省高标准农田示范区建设指南（修订）》要求，聘请省级专家成立初步设计评审组，负责对5个县（区）初步设计进行审核。同时，充分发挥中国农科院农田灌溉研究所技术优势，邀请中国农科院农田灌溉研究所5名博士级专家，对各县（区）项目建设全程进行指导论证。

**三是坚持高质量建设。**市农业农村局成立工作督导组，由局领导分包县（区），对示范区建设进行实地督促施工进展、监督工程质量，指导各县（区）区域服务中心选址、观摩路线打造等工作。同时，聘请第三方技术服务公司，派驻专业技术人员进驻各县（区）施工现场，对示范区施工建设进行技术指导，确保工程质量。

**四是坚持高效能运行。**在“一长两员”（井长、管护员、维修员）管护制度基础上，积极探索“投、融、建、运、管”一体化模式，以村集体为基础，推进土地规模化经营，压实基层责任，落实管护主体，实现项目长久发挥效益。加强数字化农业建设，配合市大数据局及河南“数智谷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建立全市高标准农田全生命周期监管服务平台，着力构建基于农业大数据的高标准农田综合监管服务体系。

 2023年6月20日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新乡市农业农村局 2851023

联 系 人：罗万全

邮政编码：453000

抄 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（2份），市政府督查室（1份）。